

驻马店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国有林场 管护用房建设项目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4-7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国有林场管护用房
建设项目工程

采 购 人：驻马店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吉甲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 四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三.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性文件的的上传、递交

 五. 谈判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 合同授予

第四章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驻马店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项目工程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项目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4-7
-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项目工程
-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预算金额：3199936.16 元 最高限价：3199936.16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驻政采购-2025-04-7 A	驻马店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项目工程 A 包	3199936.16	3199936.16	是	3199936.16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质量要求：合格；

工期要求：60 日历天；

招标范围：谈判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6、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采购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任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工程（企业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3.4 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时间：2025年4月15日至2025年4月17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2025年4月2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三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年4月2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三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供应商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林业局

地址:驻马店市三辰大厦 15 层

联系人:左先生

联系方式:0396-27192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吉甲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郑市龙湖镇双湖大道龙湖大道交汇处西北角华祥国贸

联系人:付先生

联系方式:166929103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先生

联系方式:1669291031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国有林场管护用房建设项目

一、工程量清单：

（另册提供，供应商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的采购文件附件内容中自行下载）。

二、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60 日历天
施工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要求	合格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验收要求及标准	项目交付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 及说明理由	因项目工期紧，需施工企业合理配置施工班组，确保项目涉及的三个国有林场同时开工。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2 采购人名称：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3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4 项目编号：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2.1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吉甲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付先生 16692910310
3	谈判报价： 3.1 本次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3.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5000 元，由采购人支付。
4	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	谈判保证金：本次谈判采购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6	履约保证金：无
7	响应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结束后60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8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9	响应性文件组成：1、纸质响应文件：确定成交后三日内，成交供应商提供与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zmd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0	成交供应商及成交通知书：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到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确认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1	谈判小组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类专家、技术类专家 2 人组成。 专家确定方式：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2	签订合同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后2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签订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 更改的内容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谈判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4	最高限价：3199936.16 元； 最高限价为投标报价的上限，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5	现场踏勘：不组织。
16	采购资金：政府资金
17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10条。
18	成交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投标为无效投标。
20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供应商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 密钥，完成注册。

21	<p>竞争性谈判文件下载:</p> <p>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 (CA密钥) 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22	<p>响应性文件制作:</p> <p>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 (政府采购类): 下载“新点响应性文件制作软件 (驻马店)”。</p> <p>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 (.zmdzf 格式)。</p> <p>3、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p> <p>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 (.zmdtf 格式), 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4、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性文件制作软件 (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p> <p>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性文件时, 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 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 (不涉及的内容除外), 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 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响应性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 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 (.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 时, 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p> <p>9、电子响应性文件制作流程, 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 下载 中 心 板 块 的 视 频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p>

23	响应性文件上传: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2条
24	评标: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5、26、27、28、29、30条
25	<p>解释: 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 仅适用于谈判阶段的规定, 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性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 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承诺书等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显示, 否则视为未响应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签章是指签字并盖章。</p>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采购人”系指驻马店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吉甲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 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参加谈判主体。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响应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4.2 供应商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4.3 拟任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工程（企业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4.4 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4.5 法定代表人本人谈判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6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谈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7. 关联企业参与谈判

本谈判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之规定。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与谈判。提供相关网站公司信息及股东情况查询页。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应承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供应商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人民币 3 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9.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出具澄清文件不存在以上情况。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法定代表人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的质疑将被拒收。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0.3 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应在法定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性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竞争性谈判文件表格备注项应填写内容，没有内容须填写“/”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性文件格式

1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竞争性谈判文件公示期间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内容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商务要求和响应性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等，供应商需对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做出响应），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作出承诺。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性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内容。

15.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 16.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6.4 施工组织设计
- 16.5 商务响应表
- 1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6.8 证明文件
- 16.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性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18. 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为单位，最多保留两位小数。供应商的报价

为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表和初次报价明细表。

19. 谈判保证金

本次采购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0.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页脚左下角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否则视为不响应。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的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

20.3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4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性文件。

20.5 全套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20.6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响应性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20.7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8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本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

原件的扫描件)需有法定代表人签名(非电子签名)。

20.9 电子响应性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21. 响应性文件的加密、密封、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1.3 响应文件中格式自拟的资料需法定代表人签章后扫描。

22.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23.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上传。

23.2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24. 开启(解密)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解密)。

24.2 开启(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解密)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需提供相关声明附与响应文件其他证明材料内。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签到的。

24.4.5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五、开 标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

（<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使用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如有）、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并做出相应书面承诺附于响应文件内。

六、谈判

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授权的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为3人（成员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而采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采购项目，成员人数应为5人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25. 响应性文件的初审

25.1 谈判小组将会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工程量清单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

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5.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5.2.1 资格性审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述的资格标准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按文件要求上传资料、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25.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性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 (1) 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报价的。
-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5)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质量、合同履行期限等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6) 响应性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7)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8) 谈判响应文件中施工组织设计不切合工程实际情况，且不能合理、科学、有效的满足本项目需求的。
- (9) 响应性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性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

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0)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性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5.3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认定属于恶意串通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5.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的。

25.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5.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25.3.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相互混装的。

25.3.6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5.3.7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5.3.8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6.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 谈判

27.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7.2 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7.3 本次谈判进行2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

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开标当天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进行二轮报价（谈判小组告知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进行网上二轮报价）。（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第三轮可以只报总价，分项目价格按本轮总报价与第一轮总报价的优惠比例相应调整）

27.4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28. 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8.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8.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9. 成交原则

本次谈判将按照报价最低的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提供政府采购投标报名确认单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0. 价格调整（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0.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30.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小微企业参加谈判，且提供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货物和服务项目：20%工程项目为：5%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6%（工程项目为 2%）
.....	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折扣。

注：（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0.3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31. 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31.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1.1 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即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31.2 公告期满后，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认定属于恶意串通的行为。

31.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2.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2.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2.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2.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2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或废标。

八、合同授予

33. 签订合同

33.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3.2 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被查实存在影响成

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3.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九、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严禁供应商向参与采购、谈判工作的有关人员行贿，使其泄露一切与采购、谈判工作有关的信息；在采购、谈判期间，不得邀请参与采购、谈判工作的有关人员到供应商单位考察或出席供应商互报的或赞助的任何活动。

供应商在参与采购活动中严禁互相串通、结盟，损害谈判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人参与正当竞标。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进行人员、机械设备、财务状况等综合考察，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是否满足项目要求。

第四章 通用合同条款（略）

使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或采购人与供应商自行协商签订

第五章 附件--响应性文件格式

目 录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附件 1 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附件 4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附件 5 施工组织设计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 9 证明文件

附件 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 1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附件 1

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_____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3、施工组织设计。
- 4、商务响应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7、证明文件。
- 8、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真实性声明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5.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

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5.3 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8.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 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		
谈判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经理		
注册证号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附件 5

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应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自行踏勘工程现场,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工程的施工组织、施工方法、技术组织措施、施工总平面布置图。施工组织设计还应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方案。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
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性文件递交、参加谈判、签约等
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
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按身份证正、反面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证明文件

- 1、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 2、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3、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

备注：未提供以上证明资料或提供不全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关于小、微企业及产品

1、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

1.2 附声明函（无声明函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供应商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二、关于监狱企业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四、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及证明材料

参照执行最新相关采购政策

附件 10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根据《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财购〔2020〕32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如下：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 168 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 360 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 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 998 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 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 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 599 号